

股票代码：603305

股票简称：旭升股份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68 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声明与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其投资决定的依据。募集说明书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所使用的简称同募集说明书。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的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ingbo Xusheng Auto Technology Co., Ltd.

住所：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 6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旭东

注册资本：40,060 万元

股票简称：旭升股份

股票代码：603305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经营范围：汽车模具及配件、摩托车模具、塑料模具及制品、汽车配件、注塑机配件、机械配件、五金件的研发、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7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和 2018 年 7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发行相关文件的更新修订议案。

本次发行已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63 号）核准。

(三)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

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情况，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2,000 万元。

3、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享受当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8、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V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一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9、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9.86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

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times k)/(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_1=P_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times k)/(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0、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于上述事实发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

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A）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B）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

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五个计息年度起，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五个计息年度起，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 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 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1日, 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 采用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与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相结合的方式, 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网下和网上发行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90%:10%。根据实际申购结果, 最终按照网下配售比例和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的原则确定最终网上和网下发行数量。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

(1) 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2018年11月21日, 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

(2) 网上发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 网下发行: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 包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申购的法人, 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机构投资者。

(4) 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15、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 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1日, 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1.048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 并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 每1手为一个申购单位, 即每股配售0.001048手可转债。原股东除可参与优先配售外, 也可参与优先配售后余

额申购。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为规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 and 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主要内容参见本节“（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2,000 万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新能源汽车精密铸锻件项目”。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18、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信息。

19、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股票质押和保证的担保方式，出质人旭晟控股将其合法拥有的公司股票作为质押资产进行质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旭东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投资者一经通过认购或者购买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即视同认可并接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方式，授权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作为质权人代理人代为行使担保权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作为质权人代理人，不意味着其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一切合理费用承担任何担保或者赔偿责任。

（1）质押担保的主债权及法律关系

质押担保范围为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总额人民币 4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办理质押登记的全部费用、债务人违约而应支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质押权而产生的一切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质权人代理人的身份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行使相关质押权益。

（2）质押资产

出质人旭晟控股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 A 股股票出质给质权人，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质押担保。

旭晟控股保证在《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股份质押合同》（以下简称“《股票质押合同》”）签署后，不得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出售、转让、赠与、再次质押等）处分全部或部分质押标的，不得再在所质押股权上设置其他抵押权、质押权、优先权或者其他第三方权利；未经质权人代理人书面同意，不得采取转让该质押股份或做出其他损害质权人权利的行为。

《股票质押合同》签订后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包括但不限于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出质人所持公司的股数增加的，出质人应当同比例增加质押股数。

在《股票质押合同》签订后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如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上述质押股票所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不作为《股票质押合同》项下的质押财产，出质人有权领取并自由支配。

（3）质押财产价值发生变化的后续安排

在质权存续期内，如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质押股票价值（以每一交易日收盘价计算）持续低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偿还本息总额的 150%，质权人代理人有权要求出质人在 30 个工作日内追加担保物，以使质押股票的价值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偿还本息的比率高于 200%；追加担保物限于公司普通股，追加股份的价值为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公司收盘价的均价。在出现上述须追加担保物情形时，出质人应追加提供相应数额的公司普通股作为质押标的，以使质押股票价值符合上述规定。

在质权存续期内，如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质押股票价值（以每一交易日收盘价计算）持续超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偿还本息总额的 250%，出质人有权请求质权人代理人对部分质押股票通过解除质押方式释放，但释放后剩余的质押股票价值（以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前一交易日收盘价计算）不得低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偿还本息总额的 200%。

（4）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证情况

为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益，除提供股票质押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旭东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为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的 100% 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保证的受益人为全体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

2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四）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信评级情况

大公国际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并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

大公国际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公司每年年度报告公告后 2 个月内对旭升股份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主要内容如下：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③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1）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

①当公司提出变更本次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②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权人代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权人代理人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③当公司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④当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⑤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的方案作出决议；

⑥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本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⑦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③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④担保人或担保物发生重大变化；

⑤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⑥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3）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董事会提议；

②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③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单独或合并代表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公司及其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前 10 日，将内容

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提出临时议案的债券持有人姓名或名称、持有债权的比例和临时提案内容，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媒体上公告。

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本规则内容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

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逐项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会议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除本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六）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为 2018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8 日。

（七）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600.00
律师费用	33.02
会计师费用	37.74
资信评级费用	23.58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等费用	21.79

合计	716.13
----	--------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八）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本次发行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与停牌、复牌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T-2	2018年11月20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2018年11月21日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网上路演； 网下机构投资者开始缴纳申购保证金	正常交易
T	2018年11月22日	刊登《发行方案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网下申购（11:30前）并在11:30前足额缴纳认购保证金	正常交易
T+1	2018年11月23日	刊登《网上发行中签率及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2018年11月26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中签缴款； 如网下申购保证金小于网下配售金额，不足部分需于当日按时足额补足；如网下申购保证金大于网下配售金额，超过部分于当日退款	正常交易
T+3	2018年11月27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2018年11月28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九）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流通后不设持有期的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

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旭东
办公地址：宁波市北仑区璁珞河路 128 号
电话：0574-55223689
传真：0574-55841808
联系人：周小芬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10 楼
电话：021-68982347
传真：021-68983116
保荐代表人：战晓峰、刘哲
项目协办人：白凯
其他项目组人员：彭辰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经办律师：高慧、阮芳洋

（四）审计机构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余强

办公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座 601 室

电话：0571-88879999

传真：0571-88879010

经办注册会计师：章祥、葛朋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关建中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电话：010-51087768

传真：010-84583355

经办签字分析师：刁婷、弓艳华、程春晓

（六）债券的担保人

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晟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旭东

办公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九号办公楼 621 室

电话：0574-55841816

传真：0574-55841816

（七）收款银行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八）证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第二节 主要股东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400,600,000股，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份类型	数量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59,000,000	89.62%
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1,600,000	10.38%
	合计	400,600,000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 (股)	持股 比例	限售股数 (股)
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 旭晟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29,983,130	32.45%	129,983,130
2	香港旭日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2,129,397	25.49%	102,129,397
3	徐旭东	境内自然人	77,370,603	19.31%	77,370,603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成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7,853,374	6.95%	27,853,374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旭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9,284,458	2.32%	9,284,458
6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6,189,519	1.55%	6,189,519
7	宁波博创金甬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6,189,519	1.55%	6,189,519
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2,500,085	0.62%	-
9	董敏	境内自然人	1,803,200	0.45%	-
10	吴金仙	境内自然人	750,300	0.19%	-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及一期审计情况

中汇接受公司的委托，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16]1211 号、中汇会审[2017]2386 号、中汇会审[2018]0336 号）。以下引用的 2015 年至 2017 年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仔细阅读中汇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16]1211 号、中汇会审[2017]2386 号、中汇会审[2018]0336 号）。公司 2018 年 1-6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公告了《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393,322.46	237,750,060.59	99,248,267.84	18,855,174.63
应收票据	933,832.27	341,568.00	892,158.60	362,054.00
应收账款	248,561,251.97	169,397,538.67	148,448,674.99	100,020,594.82
预付款项	3,214,146.33	2,425,724.43	1,522,556.30	598,944.64
应收利息	1,177,500.00	733,696.01	-	-
其他应收款	6,014,403.26	8,834,298.82	8,936,044.22	10,931,370.38
存货	154,387,933.51	138,343,482.38	78,727,793.28	55,599,390.88
持有待售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02,275,408.68	150,447,295.83	2,167,536.80	1,010,048.03
流动资产合计	719,957,798.48	708,273,664.73	339,943,032.03	187,377,577.3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98,431,244.64	506,394,304.54	235,963,292.20	170,792,181.39
在建工程	145,023,722.10	81,437,304.59	62,052,652.10	56,385,568.29
无形资产	118,497,031.57	73,087,929.17	73,395,045.08	74,363,699.56
长期待摊费用	621,833.27	712,833.29	1,234,914.70	943,240.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06,764.64	2,624,577.21	1,550,683.52	1,180,50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279,080.52	58,171,142.53	31,704,238.39	12,396,507.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8,059,676.74	722,428,091.33	405,900,825.99	316,061,699.63
资产总计	1,588,017,475.22	1,430,701,756.06	745,843,858.02	503,439,277.01

1、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00,000.00	-	16,000,000.00	53,633,317.37
应付票据	102,882,666.68	80,722,791.37	95,805,400.95	46,434,284.00
应付账款	153,693,859.23	145,932,533.00	83,145,112.03	60,781,006.15
预收款项	36,853,876.29	19,121,058.73	6,322,771.80	4,674,814.96
应付职工薪酬	16,502,835.79	16,462,088.62	12,878,230.55	9,111,327.06
应交税费	14,703,180.00	12,292,632.63	13,375,157.88	9,086,852.14
应付利息	11,304.56	-	13,342.08	98,553.84
其他应付款	2,930.08	136,466.08	54,082.72	14,915.34
持有待售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334,550,652.63	274,667,570.43	227,594,098.01	183,835,070.86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6,945,221.10	7,377,124.44	1,937,142.87	2,179,28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2,185.03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57,406.13	7,377,124.44	1,937,142.87	2,179,285.71
负债合计	343,508,058.76	282,044,694.87	229,531,240.88	186,014,356.57
股东权益：				
股本	400,600,000.00	400,600,000.00	359,000,000.00	165,000,000.00
资本公积	385,096,000.00	385,096,000.00	-	76,496,744.88
专项储备	18,233,461.90	15,096,944.20	11,104,177.10	7,582,885.10
盈余公积	49,408,145.11	49,408,145.11	27,196,201.89	6,834,505.42
未分配利润	391,171,809.45	298,455,971.88	119,012,238.15	61,510,78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244,509,416.46	1,148,657,061.19	516,312,617.14	317,424,920.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4,509,416.46	1,148,657,061.19	516,312,617.14	317,424,920.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8,017,475.22	1,430,701,756.06	745,843,858.02	503,439,277.0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一、营业收入	492,478,744.33	738,893,686.37	569,097,181.74	350,742,477.76
减：营业成本	297,195,263.49	410,567,634.25	287,791,122.97	204,467,768.69
税金及附加	5,122,239.59	4,208,576.86	6,340,988.97	1,620,170.68
销售费用	5,475,534.27	11,693,187.70	7,458,237.31	5,220,707.57
管理费用	34,927,230.97	59,398,904.62	37,626,844.26	45,861,499.53
财务费用	-4,355,596.58	2,655,765.34	-3,815,608.83	-2,410,881.26
资产减值损失	5,001,241.95	1,936,977.00	2,905,423.51	-444,909.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2,797,116.41	2,810,443.90	-	245,086.98
资产处置收益	300,715.44	90,478.39	26,888.62	36,573.83
其他收益	3,337,899.34	6,581,123.43	-	-
二、营业利润	155,548,561.83	257,914,686.32	230,817,062.17	96,709,783.25
加：营业外收入	26,264.28	2,568,623.02	8,336,733.24	1,565,488.27
减：营业外支出	52,884.77	256,324.35	153,200.30	722,788.40
三、利润总额	155,521,941.34	260,226,984.99	239,000,595.11	97,552,483.12
减：所得税费用	22,746,103.77	38,108,308.04	35,384,190.41	17,052,851.40
四、净利润	132,775,837.57	222,118,676.95	203,616,404.70	80,499,631.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32,775,837.57	222,118,676.95	203,616,404.70	80,499,631.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775,837.57	222,118,676.95	203,616,404.70	80,499,631.7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775,837.57	222,118,676.95	203,616,404.70	80,499,631.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775,837.57	222,118,676.95	203,616,404.70	80,499,631.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3	0.59	0.57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3	0.59	0.57	0.22

注：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公司对2015年、2016年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在“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相应调整了“营业外收入”科目的金额。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8,624,924.17	767,749,172.03	547,796,148.55	322,722,684.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617,195.78	65,267,210.78	20,619,666.46	14,583,697.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0,298.51	14,274,423.26	20,626,084.72	77,517,69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362,418.46	847,290,806.07	589,041,899.73	414,824,07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508,864.54	427,161,271.29	224,784,829.59	171,329,910.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573,985.77	99,170,685.12	57,629,434.91	40,136,674.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45,788.87	44,490,754.51	37,660,866.30	15,065,094.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2,199.16	32,689,515.92	21,536,425.90	97,833,86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190,838.34	603,512,226.84	341,611,556.70	324,365,54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71,580.12	243,778,579.23	247,430,343.03	90,458,528.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	346,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54,849.65	2,383,522.68	-	245,086.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00	126,500.00	35,300.97	64,338.4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0,847.49	13,562,884.91	2,506,150.60	45,338,9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465,697.14	256,072,907.59	2,541,451.57	391,898,415.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1,862,970.82	358,794,306.38	117,531,577.87	154,729,98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380,000,000.00	-	346,2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843,155.80	745,650.70	8,345,57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862,970.82	748,637,462.18	118,277,228.57	509,325,559.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397,273.68	-492,564,554.59	-115,735,777.00	-117,427,143.72

3、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8,416,000.00	-	6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	113,271,075.00	148,300,000.00	151,289,641.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0,000.00	551,687,075.00	148,300,000.00	214,289,641.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29,271,075.00	185,933,317.37	136,656,324.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60,000.00	21,846,468.65	9,915,671.07	48,358,519.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523,200.03	1,200,000.00	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60,000.00	163,640,743.68	197,048,988.44	185,814,844.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60,000.00	388,046,331.32	-48,748,988.44	28,474,797.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89,802.92	-2,072,497.79	5,287,647.91	1,913,081.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95,890.64	137,187,858.17	88,233,225.50	3,419,263.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789,213.10	93,601,354.93	5,368,129.43	1,948,865.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893,322.46	230,789,213.10	93,601,354.93	5,368,129.43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8年1-6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400,600,000.00	385,096,000.00	15,096,944.20	49,408,145.11	298,455,971.88	-	1,148,657,061.19
二、本期期初余额	400,600,000.00	385,096,000.00	15,096,944.20	49,408,145.11	298,455,971.88	-	1,148,657,061.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136,517.70	-	92,715,837.57	-	95,852,355.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32,775,837.57	-	132,775,837.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40,060,000.00	-	-40,0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0,060,000.00	-	-40,06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3,136,517.70	-	-	-	3,136,517.70
1、本期提取	-	-	3,612,393.72	-	-	-	3,612,393.72
2、本期使用	-	-	475,876.02	-	-	-	475,876.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600,000.00	385,096,000.00	18,233,461.90	49,408,145.11	391,171,809.45	-	1,244,509,416.46

(2) 2017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359,000,000.00	-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238.15	-	516,312,617.14
二、本期期初余额	359,000,000.00	-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238.15	-	516,312,617.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00,000.00	385,096,000.00	3,992,767.10	22,211,943.22	179,443,733.73	-	632,344,444.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22,118,676.95	-	222,118,676.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00,000.00	385,096,000.00	-	-	-	-	426,696,000.00
1、股东投入的资本	41,600,000.00	385,096,000.00	-	-	-	-	426,696,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22,211,943.22	-42,674,943.22	-	-20,463,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2,211,943.22	-22,211,943.22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20,463,000.00	-	-20,463,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3,992,767.10	-	-	-	3,992,767.10
1、本期提取	-	-	4,844,468.45	-	-	-	4,844,468.45
2、本期使用	-	-	851,701.35	-	-	-	851,701.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600,000.00	385,096,000.00	15,096,944.20	49,408,145.11	298,455,971.88	-	1,148,657,061.19

(3) 2016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76,496,744.88	7,582,885.10	6,834,505.42	61,510,785.04	-	317,424,920.44
二、本期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76,496,744.88	7,582,885.10	6,834,505.42	61,510,785.04	-	317,424,92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000,000.00	-76,496,744.88	3,521,292.00	20,361,696.47	57,501,453.11	-	198,887,69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03,616,404.70	-	203,616,40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20,361,696.47	-28,611,696.47	-	-8,2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0,361,696.47	-20,361,696.47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8,250,000.00	-	-8,25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4,000,000.00	-76,496,744.88	-	-	-117,503,255.12	-	-
1、增本公积转增资本	76,496,744.88	-76,496,744.88	-	-	-	-	-
2、其他	117,503,255.12	-	-	-	-117,503,255.12	-	-
（五）专项储备	-	-	3,521,292.00	-	-	-	3,521,292.00
1、本期提取	-	-	3,995,485.92	-	-	-	3,995,485.92
2、本期使用	-	-	474,193.92	-	-	-	474,193.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9,000,000.00	-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238.15	-	516,312,617.14

(4)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65,181,411.24	-	5,118,883.06	16,130,536.60	115,830,026.40	-	202,260,857.30
二、本期期初余额	65,181,411.24	-	5,118,883.06	16,130,536.60	115,830,026.40	-	202,260,85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818,588.76	76,496,744.88	2,464,002.04	-9,296,031.18	-54,319,241.36	-	115,164,063.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80,499,631.72	-	80,499,631.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40,626.99	41,659,373.01	-	-	-	-	63,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1,340,626.99	41,659,373.01	-	-	-	-	63,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8,049,963.17	-55,049,963.17	-	-47,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8,049,963.17	-8,049,963.17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7,000,000.00	-	-47,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477,961.77	18,636,942.49	-	-17,345,994.35	-79,768,909.91	-	-
1、其他	78,477,961.77	18,636,942.49	-	-17,345,994.35	-79,768,909.91	-	-
(五) 专项储备	-	-	2,464,002.04	-	-	-	2,464,002.04
1、本期提取	-	-	2,903,712.39	-	-	-	2,903,712.39
2、本期使用	-	-	439,710.35	-	-	-	439,710.35
(六) 其他	-	16,200,429.38	-	-	-	-	16,200,429.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76,496,744.88	7,582,885.10	6,834,505.42	61,510,785.04	-	317,424,920.44

(二) 母公司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393,322.46	237,750,060.59	99,248,267.84	18,855,174.63
应收票据	933,832.27	341,568.00	892,158.60	362,054.00
应收账款	248,561,251.97	169,397,538.67	148,448,674.99	100,020,594.82
预付款项	3,214,146.33	2,425,724.43	1,522,556.30	598,944.64
应收利息	1,177,500.00	733,696.01	-	-
其他应收款	6,014,403.26	8,834,298.82	8,936,044.22	10,931,370.38
存货	154,387,933.51	138,343,482.38	78,727,793.28	55,599,390.88
持有待售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02,274,293.96	150,446,181.11	2,166,716.80	1,010,048.03
流动资产合计	719,956,683.76	708,272,550.01	339,942,212.03	187,377,577.3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98,431,244.64	506,394,304.54	235,963,292.20	170,792,181.39
在建工程	145,023,722.10	81,437,304.59	62,052,652.10	56,385,568.29
无形资产	118,497,031.57	73,087,929.17	73,395,045.08	74,363,699.56
长期待摊费用	621,833.27	712,833.29	1,234,914.70	943,240.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06,764.64	2,624,577.21	1,550,683.52	1,180,50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279,080.52	58,171,142.53	31,704,238.39	12,396,507.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8,059,676.74	722,428,091.33	405,900,825.99	316,061,699.63
资产总计	1,588,016,360.50	1,430,700,641.34	745,843,038.02	503,439,277.01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00,000.00	-	16,000,000.00	53,633,317.37
应付票据	102,882,666.68	80,722,791.37	95,805,400.95	46,434,284.00
应付账款	153,693,859.23	145,932,533.00	83,145,112.03	60,781,006.15
预收款项	36,853,876.29	19,121,058.73	6,322,771.80	4,674,814.96
应付职工薪酬	16,502,835.79	16,462,088.62	12,878,230.55	9,111,327.06
应交税费	14,703,180.00	12,292,632.63	13,375,157.88	9,086,852.14
应付利息	11,304.56	-	13,342.08	98,553.84
其他应付款	500.08	134,036.08	52,702.72	14,915.34
持有待售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334,548,222.63	274,665,140.43	227,592,718.01	183,835,070.86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6,945,221.10	7,377,124.44	1,937,142.87	2,179,28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2,185.03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57,406.13	7,377,124.44	1,937,142.87	2,179,285.71
负债合计	343,505,628.76	282,042,264.87	229,529,860.88	186,014,356.57
股东权益：				
股本	400,600,000.00	400,600,000.00	359,000,000.00	165,000,000.00
资本公积	385,096,000.00	385,096,000.00	-	76,496,744.88
专项储备	18,233,461.90	15,096,944.20	11,104,177.10	7,582,885.10
盈余公积	49,408,145.11	49,408,145.11	27,196,201.89	6,834,505.42
未分配利润	391,173,124.73	298,457,287.16	119,012,798.15	61,510,785.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4,510,731.74	1,148,658,376.47	516,313,177.14	317,424,920.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8,016,360.50	1,430,700,641.34	745,843,038.02	503,439,277.0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一、营业收入	492,478,744.33	738,893,686.37	569,097,181.74	350,742,477.76
减：营业成本	297,195,263.49	410,567,634.25	287,791,122.97	204,467,768.69
税金及附加	5,122,239.59	4,208,576.86	6,340,988.97	1,620,170.68
销售费用	5,475,534.27	11,693,187.70	7,458,237.31	5,220,707.57
管理费用	34,927,230.97	59,397,929.46	37,625,634.14	45,861,499.53
财务费用	-4,355,596.58	2,655,615.34	-3,815,688.83	-2,410,881.26
资产减值损失	5,001,241.95	1,936,977.00	2,905,423.51	-444,909.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2,797,116.41	2,810,443.90	-	245,086.98
资产处置收益	300,715.44	90,478.39	26,888.62	36,573.83
其他收益	3,337,899.34	6,581,123.43	-	-
二、营业利润	155,548,561.83	257,915,811.48	230,818,352.29	96,709,783.25
加：营业外收入	26,264.28	2,568,253.14	8,336,003.12	1,565,488.27
减：营业外支出	52,884.77	256,324.35	153,200.30	722,788.40
三、利润总额	155,521,941.34	260,227,740.27	239,001,155.11	97,552,483.12
减：所得税费用	22,746,103.77	38,108,308.04	35,384,190.41	17,052,851.40
四、净利润	132,775,837.57	222,119,432.23	203,616,964.70	80,499,631.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32,775,837.57	222,119,432.23	203,616,964.70	80,499,631.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775,837.57	222,119,432.23	203,616,964.70	80,499,631.72

注：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公司对2015年、2016年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在“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相应调整了“营业外收入”科目的金额。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8,624,924.17	767,749,172.03	547,796,148.55	322,722,684.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617,195.78	65,267,210.78	20,619,666.46	14,583,697.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0,298.51	14,273,373.26	20,626,084.72	77,517,69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362,418.46	847,289,756.07	589,041,899.73	414,824,07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508,864.54	427,161,271.29	224,784,829.59	171,329,910.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573,985.77	99,170,685.12	57,629,434.91	40,136,674.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45,788.87	44,490,754.51	37,660,866.30	15,065,094.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2,199.16	32,688,465.92	21,536,425.90	97,833,86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190,838.34	603,511,176.84	341,611,556.70	324,365,54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71,580.12	243,778,579.23	247,430,343.03	90,458,528.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	346,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54,849.65	2,383,522.68	-	245,086.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00	126,500.00	35,300.97	64,338.4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0,847.49	13,562,884.91	2,506,150.60	45,338,9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465,697.14	256,072,907.59	2,541,451.57	391,898,415.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1,862,970.82	358,794,306.38	117,531,577.87	154,729,98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380,000,000.00	-	346,2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843,155.80	745,650.70	8,345,57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862,970.82	748,637,462.18	118,277,228.57	509,325,559.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397,273.68	-492,564,554.59	-115,735,777.00	-117,427,143.72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8,416,000.00	-	6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	113,271,075.00	148,300,000.00	151,289,641.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0,000.00	551,687,075.00	148,300,000.00	214,289,641.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29,271,075.00	185,933,317.37	136,656,324.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60,000.00	21,846,468.65	9,915,671.07	48,358,519.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523,200.03	1,200,000.00	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60,000.00	163,640,743.68	197,048,988.44	185,814,844.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60,000.00	388,046,331.32	-48,748,988.44	28,474,797.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89,802.92	-2,072,497.79	5,287,647.91	1,913,081.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95,890.64	137,187,858.17	88,233,225.50	3,419,263.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789,213.10	93,601,354.93	5,368,129.43	1,948,865.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893,322.46	230,789,213.10	93,601,354.93	5,368,129.43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8 年 1-6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400,600,000.00	385,096,000.00	15,096,944.20	49,408,145.11	298,457,287.16	1,148,658,376.47
二、本期期初余额	400,600,000.00	385,096,000.00	15,096,944.20	49,408,145.11	298,457,287.16	1,148,658,376.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136,517.70	-	92,715,837.57	95,852,355.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32,775,837.57	132,775,837.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40,060,000.00	-40,0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0,060,000.00	-40,06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3,136,517.70	-	-	3,136,517.70
1、本期提取	-	-	3,612,393.72	-	-	3,612,393.72
2、本期使用	-	-	475,876.02	-	-	475,876.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600,000.00	385,096,000.00	18,233,461.90	49,408,145.11	391,173,124.73	1,244,510,731.74

(2) 2017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359,000,000.00	-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798.15	516,313,177.14
二、本期期初余额	359,000,000.00	-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798.15	516,313,177.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00,000.00	385,096,000.00	3,992,767.10	22,211,943.22	179,444,489.01	632,345,199.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22,119,432.23	222,119,43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00,000.00	385,096,000.00	-	-	-	426,696,000.00
1、股东投入的资本	41,600,000.00	385,096,000.00	-	-	-	426,696,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22,211,943.22	-42,674,943.22	-20,463,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2,211,943.22	-22,211,943.22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20,463,000.00	-20,463,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3,992,767.10	-	-	3,992,767.10
1、本期提取	-	-	4,844,468.45	-	-	4,844,468.45
2、本期使用	-	-	851,701.35	-	-	851,701.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600,000.00	385,096,000.00	15,096,944.20	49,408,145.11	298,457,287.16	1,148,658,376.47

(3) 2016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76,496,744.88	7,582,885.10	6,834,505.42	61,510,785.04	317,424,920.44
二、本期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76,496,744.88	7,582,885.10	6,834,505.42	61,510,785.04	317,424,92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000,000.00	-76,496,744.88	3,521,292.00	20,361,696.47	57,502,013.11	198,888,25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03,616,964.70	203,616,96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20,361,696.47	-28,611,696.47	-8,2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0,361,696.47	-20,361,696.47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8,250,000.00	-8,25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4,000,000.00	-76,496,744.88	-	-	-117,503,255.12	-
1、增本公积转增资本	76,496,744.88	-76,496,744.88	-	-	-	-
2、其他	117,503,255.12	-	-	-	-117,503,255.12	-
（五）专项储备	-	-	3,521,292.00	-	-	3,521,292.00
1、本期提取	-	-	3,995,485.92	-	-	3,995,485.92
2、本期使用	-	-	474,193.92	-	-	474,193.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9,000,000.00	-	11,104,177.10	27,196,201.89	119,012,798.15	516,313,177.14

(4)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65,181,411.24	-	5,118,883.06	16,130,536.60	115,830,026.40	202,260,857.30
二、本期期初余额	65,181,411.24	-	5,118,883.06	16,130,536.60	115,830,026.40	202,260,85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818,588.76	76,496,744.88	2,464,002.04	-9,296,031.18	-54,319,241.36	115,164,063.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80,499,631.72	80,499,631.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40,626.99	41,659,373.01	-	-	-	63,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1,340,626.99	41,659,373.01	-	-	-	63,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8,049,963.17	-55,049,963.17	-47,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8,049,963.17	-8,049,963.17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7,000,000.00	-47,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477,961.77	18,636,942.49	-	-17,345,994.35	-79,768,909.91	-
1、其他	78,477,961.77	18,636,942.49	-	-17,345,994.35	-79,768,909.91	-
（五）专项储备	-	-	2,464,002.04	-	-	2,464,002.04
1、本期提取	-	-	2,903,712.39	-	-	2,903,712.39
2、本期使用	-	-	439,710.35	-	-	439,710.35
（六）其他	-	16,200,429.38	-	-	-	16,200,429.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76,496,744.88	7,582,885.10	6,834,505.42	61,510,785.04	317,424,920.44

三、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期末实际出资额	表决权比例
旭升零部件	宁波	汽车配件、铝制品、橡塑制品、五金工具、模具的制造、加工；测试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	100%

2016年10月，本公司设立旭升零部件，出资额占其注册资本的100.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其他变化。

四、最近三年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6.30 或2018年 1-6月	2017.12.31 或2017年	2016.12.31 或2016年	2015.12.31 或2015年
流动比率	2.15	2.58	1.49	1.02
速动比率	1.69	2.07	1.15	0.7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63%	19.71%	30.77%	36.9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4	4.41	4.35	4.45
存货周转率（次）	2.02	3.76	4.26	4.3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391.59	29,889.30	26,517.84	11,637.85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758.45	190.93	152.22	70.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43	0.61	0.69	0.5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7	0.34	0.25	0.0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66%	3.97%	3.29%	3.52%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以母公司数据为基础)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计提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3	28.05	48.92	3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8	26.79	47.25	37.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	0.59	0.57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2	0.56	0.55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	0.59	0.57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2	0.56	0.55	0.26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

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07	6.32	2.69	-6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3.79	858.86	817.34	152.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176.9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79.71	281.04	-	24.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	33.21	1.02	-2.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1,620.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640.91	1,179.43	821.04	-1,330.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96.93	179.60	125.44	43.9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543.98	999.84	695.60	-1,374.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3.98	999.84	695.60	-1,374.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77.58	22,211.87	20,361.64	8,049.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33.60	21,212.03	19,666.04	9,424.57

五、管理层对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简要

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经营活动盈利的增加，公司流动资产增长显著。同时，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公司加大了固定资产、土地等投资，因此公司总资产规模增长较快。此外，2017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规模有了显著提升。总体上看，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规模逐年提升，符合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总资产规模与生产能力相适应。

报告期内，汽车类和工业类产品销售收入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2015 年至 2018 年 1-6 月，二者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4.90%、91.53%、91.79% 和 91.88%，总体占比较为稳定，其中汽车类产品销售增长尤为迅速，是收入增长的主要因素。其中，公司成功为特斯拉量产供应新能源汽车相关零部件以来，逐步从供应新能源普通零部件扩展到传动系统、悬挂系统、电池系统等核心零部件，对特斯拉的销售收入增长显著。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良好。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比例较高，说明公司净利润具有较强的现金保障，净利润质量高，财务稳健。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值较高，说明公司货款回笼及时，收现能力强。良好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既巩固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又保障了债权人的利益，为公司定期分派现金股利提供了有力保障。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新能源汽车精密铸锻件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63,745 万元（含外汇 3,065 万欧元），其中建设投资 56,420 万元（其中进口设备使用外汇 3,065 万欧元）、流动资金 7,325 万元。公司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2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额用于本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建设周期	备案情况
新能源汽车精密	63,745.00	42,000.00	2 年	备案项目代码：

铸锻件项目				2017-330206-36-03-076691-000
-------	--	--	--	------------------------------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背景及目的

1、新能源汽车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

2015 年是新能源汽车销量占全部汽车销量的比重超过 1%的拐点，2016 年该比例进一步提高到 1.81%，新能源汽车市场份额持续提升。2017 年全球电动汽车销售超过 122.3 万辆，同比增长 58%，这是全球电动乘用车销量首次突破 100 万辆。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我国新能源汽车 2017 年产销量分别达到 79.4 万辆、77.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3.8%、53.3%。我国新能源汽车累计保有量达到 180 万辆，占全球市场 50%以上，我国已成为全球新能源乘用车重要消费市场之一。新能源汽车属于新兴行业，尚处于起步发展阶段，其销量占全部汽车销量的比例还较低，随着全球汽车节能减排和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新能源汽车未来将有非常广阔的发展前景。

国务院 2012 年印发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发展规划（2012-2020 年）》（国发[2012]22 号），提出的规划目标为，到 2015 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累计产销量力争达到 50 万辆，到 2020 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达 200 万辆、累计产销量超过 500 万辆。2016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已经超过上述规划制定的 50 万辆的目标，随着国家不断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化发展，可以预见我国未来新能源汽车市场将进入快速增长的发展阶段。

国内市场上，目前我国已经获得电动乘用车投资项目核准的企业规划产能已经达到 91 万辆，总投资额达到 328 亿元，预计 2020 年新能源汽车将达到 300 万辆产能，带动整车投资 1080 亿元，预计 2020 年新能源汽车产量将达到 200 万辆，可以带动直接投资规模达到 1.43 万亿元。国际市场上，特斯拉正在全力建设其在美国内华达州的超级工厂，投资总额超过 50 亿美元，未来特斯拉的整车年产能将超过 50 万辆，锂电池产量将超过全球其他产能的总和。

伴随着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期，作为下游重要供应商的汽车配套产业，未来也将迎来重要的发展机遇，与下游行业共同步入高速发展期。为了紧

紧抓住这难得的产业发展机遇，公司将通过实施本项目，扩大汽配相关产品的产能，力争供应更多的配件供应种类和数量，抓住市场机遇，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巩固和加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中的地位。

2、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在下游行业，以铝代替钢在底盘悬架上零件的应用越来越广泛，国外车型在底盘部分零件上已大量使用铝合金零件，公司主要客户的悬挂系统也广泛使用铝制铸锻件。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铝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公司模具技术、压铸技术、精加工技术方面一直处于行业前列。

但是在锻压件生产方面，目前公司虽然购置了两台锻压机，但是没有形成锻压件生产能力。锻压件生产包括熔铸、锻压、精加工三个环节，需要先熔炼铝锭，铸造成铝棒，经锻压机锻压后，进行热处理，再进行精密加工。公司只有两台锻压机用于实验，锻压机前端工序没有购置锻压用铸造设备，不能熔铸铝棒，后端工序没有购置生产用热处理设备，没有形成完整的生产线，不具备大规模锻件生产能力。两台锻压机只是用作实验用，所生产的均为试验品，没有对外销售。受生产设备制约，公司尚不能全部自主生产悬挂系统所需的连杆、扭臂、转向节、下摆臂等铸锻件，只能向下游客户供应小型铸锻件，不能完全满足客户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引进国际先进的大型铸锻生产设备，与公司目前的生产技术水平相配合，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具备完整的汽车悬挂系统的生产能力，既能丰富公司产品线，又能提升公司技术水平，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铝制新能源汽车配件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未来的总体发展战略是紧紧抓住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难得历史机遇，坚持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汽车蓝海市场为根本方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新产品研发为手段，全方面积极推进公司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研发创新；坚持服务与节能减排、绿色出行的总体方向，继续做精做强铝制汽车零部件业务，成为全球新能源汽车零件的领先生产商，成为世界一流水平的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系统集成供应商。

在公司战略目标指引下，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扩大公司产能，丰富产品链，满足市场需求，做大做强公司主业，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公司首发募投项目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和传统汽车铝压铸件的生产，是公司现有业务的复制，项目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一致，主要目的是扩大铸件产能，满足下游客户需求。

本次募投项目生产汽车底盘用锻压件，产品贯彻汽车轻量化理念，可以明显实现底盘减重，与钢制锻件相比，减重效果达到 40%以上，产品目标市场包括新能源汽车和传统汽车的高端车型，完全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现有业务的延伸，项目从事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同属于铝加工行业，技术存在诸多相关性，目标市场与公司现有业务一致，主要目的是多方面满足客户不同产品需求。

未来公司业务重点仍将坚持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汽车方向，原有的铸件业务是公司发展的基础，公司将保持原有业务的高速增长，继续做大做强公司基础。锻压件业务是公司新的增长点和现有业务的拓展，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途径，未来两个项目相互补充促进，满足客户不同需求，实现协同效应，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不会对首发募投项目产生不利影响。

3、产能不足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瓶颈

报告期内，公司产销量和销售规模快速扩大，尤其是与特斯拉的合作不断深入。2017 年特斯拉保持了高速增长，全年共交付了 101,312 辆 ModelS 和 ModelX，较 2016 年增长 33%，中端车型 Model3 已经开始交付，订单量已经超过 45 万辆。根据特斯拉公布的计划，至 2020 年计划销售规模达到 50 万辆。在与特斯拉深入合作的同时，以特斯拉业务为市场切入点，公司也在不断开拓新能源汽车其他客户。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可行性和必要性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铝锻件具有优良的性能，主要体现在：1) 密度小，只有钢的 34%，铜的 30%。2) 比强度大、比刚度大、比弹性模量大，疲劳强度高，宜用于轻量化要求高的关键受力部件，其综合性能远远优于其他材料。3) 内部组织细密、均匀、无缺陷，其可靠性远高于铝合金铸件和压铸件，也高于其他金属铸件。4) 塑性好，可加工成各种形状复杂的高精度锻件，零件的机械加工余量小，仅为用铝合金拉

伸厚板加工零件的加工量的 20%左右。5) 良好的耐蚀性、导热性和非磁性远优于钢锻件。

底盘作为支承、安装汽车各部件的总成，是汽车的重要安全结构件，上世纪末，以奥迪为代表的高端车型，开始引领铝合金锻件在汽车上底盘上的应用，近年来铝锻件用量在逐年增加。主要应用于底盘的转向节、摆臂、控制臂支架、副车架等，典型产品见下图：



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铝锻压件是用于汽车底盘的悬挂件，具体产品方案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万件)	单车使用量(件)	满足整车量(万辆)
1	连杆	350	8-12	40
2	扭臂	40	1-2	30
3	转向节	60	2	30
4	下摆臂	50	2	25

上述产品主要市场包括新能源汽车市场和传统汽车的高端车型市场，具体分析如下：

(1) 新能源汽车市场

新能源汽车的关键指标是续航里程，决定续航里程的关键因素是电池性能和轻量化技术，铝的密度只有钢的三分之一，减重效果明显，铝代钢是目前新能源汽车最普遍采用的轻量化途径，新能源汽车广泛采用铝合金零部件。具体到底盘领域，有研究表明，与钢质零件相比，铝合金零件将悬架系统总重量由原来的 57.1kg 降低到 31.62kg，单车重量降低 25.48kg，轻量化效果达到 44.6%，轻量化效果显著（《轻合金加工技术》2015 年第五期）。

由于铝锻件的优良性能，小到奇瑞两座 EQ1 车型，大到特斯拉 Model X、S 车型，新能源汽车底盘广泛采用铝锻件，新能源汽车是铝锻件需求最为旺盛的细分市场。未来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的主要目标市场包括北美和国内市场。

公司北美主要客户特斯拉计划 2020 年产量达到 50 万辆，公司已经是特斯拉的核心供应商，未来进入特斯拉底盘领域具有天然优势。公司已经向麦格纳供应动力系统的锻压件，未来也将积极争取向麦格纳供应底盘系统的铝锻压件。

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蓬勃发展，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17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79.4 万辆和 77.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3.8% 和 53.3%。2018 年 1-5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均达到 38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23% 和 141%，新能源汽车保持了高速增长趋势，根据国务院《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发展规划（2012-2020 年）》，到 2020 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达 200 万辆，新能源汽车市场未来还有巨大的增长空间。公司已经开始积极开拓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已经开始和长城汽车、江淮汽车、蔚来汽车、浙江零跑等厂商建立了合作关系，目前主要是供应铝压铸汽车零部件，未来公司锻压件形成生产能力后将与上述厂商积极合作。2018 年 7 月 10 日特斯拉与上海临港管委会、临港集团共同签署了纯电动车项目投资协议，将在临港地区独资建设集研发、制造、销售等功能于一体的特斯拉超级工厂(Gigafactory 3)，该项目规划年生产 50 万辆纯电动整车，将是特斯拉在美国之外的第一个超级工厂，为公司消化项目产能提供了良好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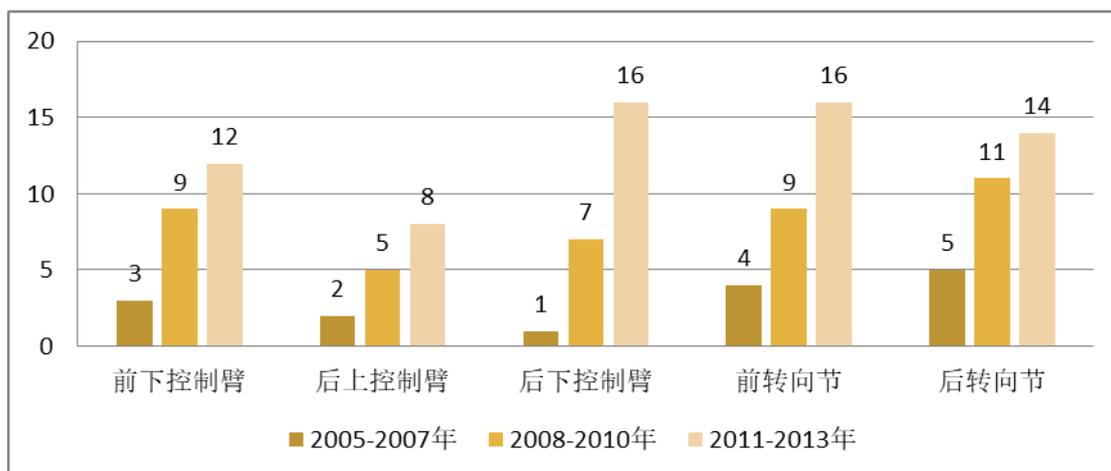
（2）传统汽车市场

在传统汽车领域，以铝代替钢在底盘悬架上零件的应用越来越广泛，欧、美、日系车型已在底盘部分零件上大量使用了铝合金零件，车型价位越高，其悬架系统使用的铝合金零部件数量就越多。奥迪 A4、A6、Q5、宝马 5 系、7 系和路虎揽胜等车型已推出了全铝悬架。

①底盘悬挂系统铝锻件快速增长

有研究者（《轻合金加工技术》2015 年第五期）在欧系、美系、日系和韩系车型中，选择有代表性的 60 种车型，并对悬架系统零件用材进行了综合分析。所选车型底盘悬架系统应用铝合金锻件零件数量以 3 年为周期，底盘悬架系统零件对铝合金材料的应用呈快速增长的趋势。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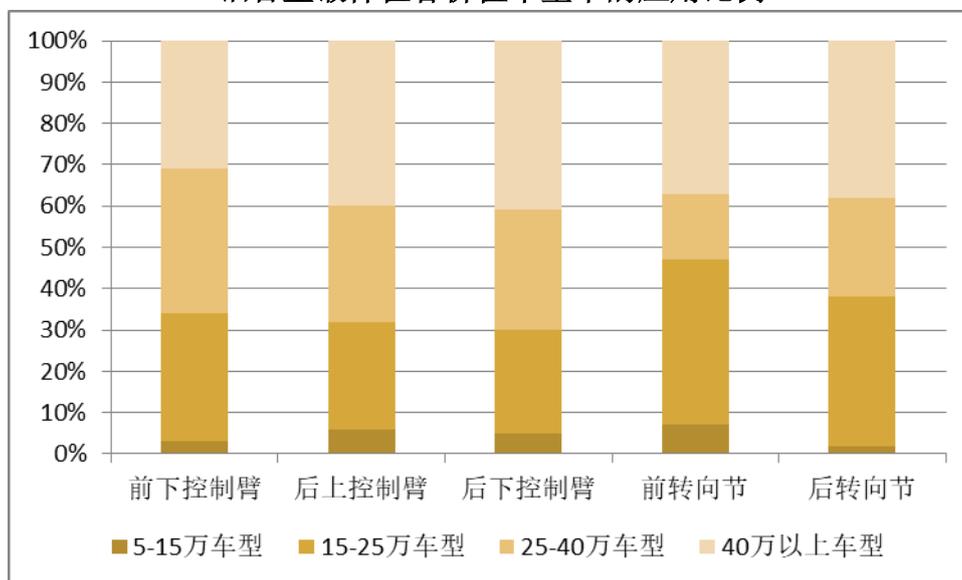
底盘悬架系统铝锻件增长



② 高端车型铝锻件应用比例高

铝合金零件的应用和应用部位受车型价位的影响较大，在低端车型上应用铝合金材料受到很大限制，中高端车型底盘悬架系统更多的应用铝合金零件，在上述所选 60 款车型中，15 万元左右价位车型悬架系统开始出现铝合金零件的应用，30 万元以上车型底盘悬架系统开始大量应用铝合金零件，在 40 万元左右车型上开始有全铝底盘悬架出现。具体如下：

铝合金锻件在各价位车型中的应用比例



③ 传统汽车需求分析

根据中国汽车流通协会统计，我国 2017 年乘用车销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辆

车型分类	轿车	SUV	MPV	合计
A 级车	9,267,843	7,999,483	1,222,265	18,489,591

B 级车	2,048,931	2,065,162	795,529	4,909,622
C 级车	557,428	236,896	20,403	814,727
合计	11,874,202	10,301,541	2,038,197	24,213,940

以轿车为例,2017 年 B 级车平均售价为 20.09 万元,C 级车平均售价为 38.18 万元,根据前述不同价位车型铝合金零部件的应用比例分析,B 级车以上底盘悬架系统零件对铝合金材料的应用呈快速增长的趋势,是底盘铝合金悬挂件的主要市场。2017 年我国 B 级车和 C 级车合计销售达到 572 万辆,预计未来约 600 万辆汽车的底盘悬挂件不同程度的使用铝制零件,市场容量巨大。

目前底盘悬挂件主要依赖进口和跨国公司在国内的生产厂供应,集中于少数国外厂商,导致产能不足、价格偏高,公司未来具有良好的市场机会,公司在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同时,还将积极开发传统汽车的悬挂系统客户,已经开始和保时捷、奔驰、宝马等汽车品牌开始沟通接触,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市场基础。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销售区域和市场竞争情况分析

铝合金锻件从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大量生产应用,上世纪末才开始在汽车领域推广,发展时间较短,但是增长趋势明显,因底盘用铝合金锻压件的产品质量和技术要求高,目前国际上汽车悬挂系统锻压件生产集中在少数几个大型厂商,产量远远不能满足市场需求,有资料显示,2010 年前后全球产量仅仅能满足需求量 60%左右(《中国铝业》2011 年第 7 期),存在巨大供给缺口。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主要销售区域包括出口北美和国内市场。

(1) 北美市场

根据公开资料,目前国际上包括北美锻压件供应商主要包括以下厂家:

①力拓加铝——2007 年力拓与加铝的合并,造就了力拓加铝——世界第一大铝矾土生产商,世界 500 强之一。力拓加铝集团是全球第二大矿业集团,全球第一大铝业集团,拥有 39000 员工,2008 年营业总额达到 238 亿美元,超过 500 个工厂及办事机构分布在全球 61 个国家与地区,其业务板块中加拿大铝业包括汽车底盘用锻压件的产销业务。

②肯联铝业(Constellium)是全球领先的高品质高附加值铝产品及其解决方案的制造商,产品主要在航空航天、汽车工业、建筑工业和包装市场广泛应用。2013 年 5 月,肯联于纽约证券交易所(NYSE)挂牌上市,股票代码:CSTM。2016

年，肯联营收 47 亿欧元，铝加工材发货量 147 万吨，在全球约有 11000 名员工。其业务板块中包括汽车底盘用锻压件的产销业务。

③日本神户制钢公司成立于 1905 年 9 月 1 日，是日本主导钢铁生产商之一，也是全球主要的铝产品和铜产品供应商之一。集团销售额 180 亿美元，职工约 3.6 万，其业务板块中包括汽车底盘用锻压件的产销业务。

④埼玉冲压锻造株式会社 1972 年设立于日本埼玉县，是专业的轻合金锻造件生产企业，其铝合金精密热锻造技术广泛应用于汽车部件（悬挂控制臂/轮毂/活塞等）、摩托车部件（车架/精密部件等）、飞机零部件等产品的生产制造中。

⑤德西福格汽车零部件集团是钢材、铝材锻造与精加工领域领先的全球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之一，2016 年总销售额约为 10.11 亿欧元，员工人数超过 5,000 名。

⑥欧福控股有限公司（OTTO FUCHS KG），1910 年成立于德国迈讷茨哈根，是一家具有百年历史的家族企业，在高质量有色轻质合金材料及相关部件的研发和生产方面处于世界领先地位。产品包括铝合金、镁合金、铜合金、镍合金、钛合金零部件。全球雇员超过 8000 名，全球年销售总额 29 亿欧元。

目前公司北美市场主要客户是美国特斯拉和加拿大麦格纳，其中特斯拉全部生产新能源汽车，麦格纳是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生产商，涵盖了新能源汽车和普通汽车。本次项目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本公司与其他跨国公司相比，产品质量方面预计可以达到客户要求，另外公司具有价格和反应速度等优势，根据以往公司开拓北美市场的经验，公司产品在北美市场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2）国内市场

国内市场汽车底盘铝锻件来源包括进口和国内生产，进口来源于欧洲、日本、美国的跨国生产商，国内的生产厂商主要是国际知名厂商在国内的独资或者合资企业。主要包括：

神户钢铁铝部件（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主要生产及销售汽车用铝制悬挂臂。顾客面向中国国内的汽车厂商及汽车零部件厂，以日系品牌为主。

埼玉铝合金精密锻造（丹阳）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是一家集研发、锻造、热处理、精加工于一体的铝合金锻件专业制造厂商，客户以日系品牌为主。

德西福格汽车配件（平湖）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涉及钢制汽车零部

件的冷锻、温锻、热锻，精密铝合金锻造；精机加工，客户主要是欧洲品牌。

欧福科技（沈阳）有限公司：是一家德国独资企业，成立于 2011 年。生产铝、镁、铜等轻合金汽车零部件，客户包括欧洲和北美品牌等。

上述厂商以传统汽车客户为主，远远不能满足国内新能源汽车高速增长需求和传统汽车高端车型的铝代钢需求，未来铝合金悬挂件市场尚有巨大市场空间。

3、公司具有新能源汽车市场先发优势，能够保障项目实施

本次项目所生产的产品可以满足 25 万至 40 万辆的整车需求，具体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万件)	单车使用量(件)	满足整车量(万辆)
1	连杆	350	8-12	40
2	扭臂	40	1-2	30
3	转向节	60	2	30
4	下摆臂	50	2	25

公司是国内较早开发新能源汽车铝制零部件的企业之一，并形成了明显的先发优势，在 2013 年开始与特斯拉合作，特斯拉所生产的 Model S、Model X 是电动汽车的高端产品，具有行业标杆地位。公司抓住市场机遇，成功进入特斯拉的供应链，在新能源汽车市场实现了突破，至 2014 年与特斯拉全面合作，从供应个别零部件起步，全面发展到供应传动系统、悬挂系统、电池系统等核心系统零部件，并进一步将零件组装为油泵等总成部件，延伸了公司产业链，建立了同步研发、共同成长的牢固合作关系。目前特斯拉年产销量约 10 万辆，根据特斯拉公布的计划，至 2020 年计划销售规模达到 50 万辆，未来特斯拉将保持旺盛需求，有利于本项目产能消化。除了特斯拉之外，公司还开拓了麦格纳等其他新能源汽车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向麦格纳销售汽车悬挂系统产品金额增长显著，从 2015 年的 1.17 万元增长至 2017 年的 3,222.90 万元。公司在满足国外市场需求的同时，还在积极开拓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未来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将保持高速增长，至 2020 年年产量将达到 200 万辆，凭借公司的竞争优势，在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份额将不断提高，为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保障。

在传统汽车领域，以铝代替钢在底盘悬架上零件的应用越来越广泛，欧、美、日系车型已在底盘部分零件上大量使用了铝合金零件，车型价位越高，其悬挂系统使用的铝合金零部件数量就越多。15 万元左右价位车型悬架系统开始出现铝合金零件的应用，30 万元以上车型底盘悬架系统开始大量应用铝合金零件，在 40 万元左右车型上开始有全铝底盘悬架出现。奥迪 A4、A6、Q5、宝马 5 系、7

系和路虎揽胜等车型已推出了全铝悬架，公司未来积极开拓传统汽车领域客户，已经开始和奥迪、保时捷、奔驰、宝马、大众、杭维柯等汽车品牌开始沟通接触，在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同时，公司还将积极开发传统汽车的悬挂系统客户。

4、公司具备实施本项目的的能力

近年来公司积极投入研发铸锻件，积累了必要的生产技术，内部培养和引进人才相结合，以原有客户为基础积极开拓新的客户，为实施本项目奠定了必要的基础。

(1) 技术储备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生产步骤包括熔铸、锻压、精加工三个主要环节，熔铸环节主要技术是合金配比和铝棒铸造工艺技术，锻压环节主要技术是热锻工艺技术，精加工环节主要技术是数控加工中心（CNC）的精密加工技术，公司各环节主要技术储备情况如下：

熔铸环节：主要是将铝锭和其他合金材料进行配料后通过熔炉进行熔炼，然后将熔化的铝水铸造成一定规格的铸件，通过切断机切割成所需尺寸的铝棒（圆棒或异型棒），用于后续工序的锻造。公司从事多年铝压铸，对铝合金的熔炼技术已经充分掌握，锻压坯料的核心技术是铝合金的配方，公司在多年压铸合金配比经验的积累上，通过不断实验改良锻造合金配方，在国际通用的合金牌号配方的基础上，调整合金成分，使得铝合金锻件产品的强度、屈服度、可加工性等重要指标进一步优化，在保障结构件载荷的基础上，使得材料能够更好的适应复杂形状模锻，同时可以实现高速热锻，大幅度提高生产效率。公司计划引进奥地利生产的铸造机，采用电磁搅拌、在线除气、自动除渣工艺，可以实现高效连续铸造，具有先进的生产技术。

热锻环节：铝合金的锻造属于比较通用的成熟工艺，铝锻件在国内和国际上均有批量的应用和生产，公司在现有少量热锻设备基础上，进行了大量工艺实验，已经掌握了热锻产品的基本生产工艺。

汽车底盘用铝锻件在产品抗拉强度、金属疲劳寿命、韧性、耐腐蚀性、内部质量缺陷（气孔、裂隙、粗晶等）等方面要求远远高于普通热锻件，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和所使用的锻压设备密切相关，公司拟引进国际先进的锻造、热处理设备，以及相关的试验、检测设备，同步引进相关生产技术，可以大幅提高生产的工艺

水平，实现全自动生产，保证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同时引进先进的在线检测设备，包括超声检测、荧光检测等有效控制产品质量，保证达到客户要求。

精加工环节：本项目采用精加工技术与公司铸件精加工技术完全一致，公司已经完全掌握，无需增加新的技术。

产品研发设计技术：公司拥有独立的设计团队，具备铝合金锻件轻量化等方面的设计能力，多年来技术团队与主机厂深入合作，掌握了相关技术参数。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多项技术突破，如特斯拉原动力单元悬挂支架采用的是铝挤压和后期大量机加工切削的工艺，零件成本高且质量稳定性差，公司突破性采用一次性热锻成型工艺，零件强度和抗疲劳强度大幅度提高，得到特斯拉的高度认可，目前公司已经成为特斯拉动力单元支架的主要供应商。

交钥匙方式设备引进：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熔炼、水平铸造、热处理、锻造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均向德国、奥地利、日本、美国等国际领先设备制造商采购。除设备本身之外，公司对相关技术工艺和技术参数数据库等一起同步引进，已就主要设备与上述厂商签订了供货安装合同、技术协议书或技术人员派遣协议书，由其完成设备安装、调试、人员培训，以及生产初期的驻场服务等一系列“交钥匙”工程。此外，公司在铝合金零部件领域拥有多年的生产工艺和经验积累，有助于公司快速引进、消化和吸收本项目所需的工艺装备方案。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在工艺装备方面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综上公司已经储备了原材料配方技术、连铸连锻生产技术等核心技术，并计划申请多项专利。公司为实施本项目进行了充分的技术积累。

（2）人员储备情况

公司拥有专业化的研发和生产经营管理团队，在本行业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早在 2016 年，公司已经购买了两台锻压机，进行了大量的实验，培养了人才，锻炼了设计、生产团队。为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公司进一步从国内外聘请锻压行业专家，同时引进了由博士、硕士学历以上的高级专业人才，组建了专门的研发、生产、质量控制团队。公司的人才储备将能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3）市场准备

由于具备强度高、韧性好、轻量化等特性，铝合金锻件在汽车（尤其是新能源汽车）悬挂系统均具备良好的应用前景，在新能源汽车和高端燃油汽车领域具

有广阔的市场。但是，铝合金锻件生产技术难度高、工艺复杂、投资额较大，目前相关产品的主要产能主要集中于少数国外厂商，该领域对于新的优秀厂商还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是国内较早开发新能源汽车铝制零部件的企业之一，形成了明显的先发优势，成功进入特斯拉的供应链，在新能源汽车市场实现了突破。同时公司开拓其他客户的力度不断加大，对其他汽车客户的销售规模也在快速增长，比如公司开发的新客户麦格纳，是全球第三大汽车零部件巨头，2015 年公司仅向其供货 1.7 万元，到 2017 年向其销售达到 3,222.9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已向特斯拉、麦格纳等客户销售铝合金锻压件产品，主要用于动力单元变速箱、电池系统组件的连接和支撑，2017 年此类产品销售金额达到 12,064.90 万元，尽管这类产品与本项目计划生产的底盘悬挂用的结构件不同，但是客户对公司锻件的设计研发能力已经高度认可，为公司销售本项目产品打下良好基础。2018 年 7 月 10 日特斯拉与上海临港管委会、临港集团共同签署了纯电动车项目投资协议，将在临港地区独资建设集研发、制造、销售等功能于一体的特斯拉超级工厂(Gigafactory 3)，该项目规划年生产 50 万辆纯电动整车，将是特斯拉在美国之外的第一个超级工厂，为公司消化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提供了良好基础。

此外，公司已经与北极星、蔚来、宁德时代、长城汽车、江淮汽车、浙江零跑等厂家展开合作，尽管目前与上述厂商的合作尚处于初级阶段，但目前合作前景良好，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5、公司外销的在手订单情况良好

近年来，特斯拉保持着高速发展的趋势，公司与特斯拉双方的合作也逐步深入。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已获取特斯拉的 2018 年内交货在手订单金额为 38,237.87 万元，此外，随着特斯拉的生产进程逐步推进，特斯拉会根据生产需求继续下发新的订单。公司 2017 年对特斯拉的销售收入为 41,365.29 万元，2018 年 1-6 月已实现对特斯拉的收入为 29,387.98 万元，公司在手订单和 2018 年 1-6 月实际收入两项合计达到 67,625.84 万元，占 2017 年公司对特斯拉全年销售收入的 163.48%。

此外，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对麦格纳和 AmTech International 的在手

订单金额分别为 1,605.21 万元和 318.87 万元,主要覆盖未来 1-6 个月的生产 and 销售。公司目前获取的特斯拉等境外客户订单情况良好,未来外销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公司在手订单和外销增长趋势一致,具备较好的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6、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不确定性因素分析

(1) 中美贸易摩擦对本次募投项目尚未产生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的产品均为锻压件,用于汽车悬挂系统,均不在已经公布的美国 500 亿美元征税清单内,中美贸易摩擦尚未对本项目产生不利影响。7 月 10 日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发表声明,拟对 2000 亿美元的中国商品进一步增加关税 10%,本项目产品如果纳入清单将可能影响公司产品进入美国市场,将以国内市场销售为主,鉴于前述国内市场的巨大需求,产能消化具有良好前景。

本项目产品如果纳入新能征税清单还可能影响公司产品对美国客户的销售价格,降低项目毛利率。若项目每 1%的产品被美国加征关税 10%,将导致净利润减少 27.6 万元,对项目整体盈利能力没有重大不利影响。

(2) 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政策的影响

新能源汽车补贴新政策鼓励新能源汽车续航里程提升、鼓励使用高性能动力电池,并且还会根据车辆能耗表现,实施更高的补贴,鼓励行业积极发展。高端新能源汽车补贴将会提高,得到进一步发展,其对铝锻件的需求将会增加,低端新能源汽车的补贴将会降低,提高低端车型的成本,进而抑制低端车型的产销量,减少低端车型的零部件需求。本项目定位是高端市场,目前开始合作的厂商和车型均属于本次政策调整鼓励的对象,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变化对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没有重大不利影响。同时 2017 年颁布的传统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双积分政策,将极大促进传统汽车厂商生产推广新能源汽车,政策实施后,2018 年 1-5 月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同比增长幅度超过 120%,而 2017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同比增幅为 53%,政策效果明显。

(3) 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取得订单

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实施,尚未取得订单。公司已经与特斯拉、长城汽车、江淮汽车等客户进行了前期沟通,相关客户已经表述合作的意向,由于汽车行业的特点,因公司项目尚在建设,尚未签署书面的合作意向协议。

7、公司无法使用现有生产方式、利用现有设备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

(1) 公司现有设备无法生产本次募投项目产品

公司 2016 年购置了两台锻压机，具体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产地	数量	采购价格（万元）	锻压力	设计产能（万件）
电动螺旋压力机	浙江	1	141.8	16mn	40-50
电动螺旋压力机	浙江	1	52.1	6.3mn	20-30

公司购置这两台设备的主要目标是用于研发锻压工艺，培养公司技术人才，两台锻压机只是单独设备，前后端必要的配套设备比如保温炉、热处理设备等都是利用公司现有的其他非生产用的小型实验设备，没有配置为完整生产线，两台锻压机理论设计最大产能合计为 80 万件，但公司未形成锻压件生产能力，两台锻压机所生产的均为试验品，没有对外销售，公司所需的锻压件均外购，2017 年公司外购锻件 233.77 万件，全部为定制锻件，公司再进行精密加工后销售给客户。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为汽车底盘悬挂用的锻压件，生产技术要求高，目前生产集中在少数几个外资厂商，所使用的设备主要是进口设备，从奥地利、德国、日本等国家引进，并且由德国系统集成厂商进行系统集成。公司现有两台锻压机均为价值较低的普通国产设备，技术水平、自动化程度与进口设备差异巨大，无法生产本次募投项目的产品，并且自动化、智能化程度低，无法与进口设备进行集成，故公司只是将其用于实验和培训。

(2) 本次募投项目无法使用现有生产方式

公司现有锻件的生产方式是公司先进行研发设计，委托外协单位生产锻压坯料，公司再进行精密加工。本次募投项目生产方式是公司先进行研发设计，自行生产锻压坯料，再进行精密加工。本次募投项目的锻压坯料生产集中在少数跨国公司，存在较大产需缺口，无法通过外购解决。

本次募投项目锻件和现有锻件业务仅在后端工序（精密机加工）环节存在共性，但是在生产工艺、用途、主要生产环节、主要生产设备上较大区别，具体如下：

项目	产品类别	产品用途	生产工艺	生产环节	生产设备
现有业务	铸件	传动系统、电池系统	高压压铸、精密机加工	高压压铸	高压压铸机
				精密机加工	数控加工中心

	锻压件	传动系统	外购锻压坯料、精密机加工	暂无熔铸、锻压生产线，定制化外购锻压坯料	
				精密机加工	数控加工中心
本次募投项目	锻压件	车轮与底盘系统悬挂	连铸连锻、精密机加工	熔铸	熔炉、水平铸造机
				锻压	锻压机
				精密机加工	数控加工中心

如上表所示，本次募投项目锻件产品与现有业务锻件产品存在诸多方面的差异，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a、产品用途不同：现有业务锻件主要用于汽车传动系统与底盘系统的连接，而本次募投项目锻件主要用于车轮与底盘系统连接，二者对零件的强度、抗疲劳度等技术指标上存在较大差异，本次募投项目锻件的技术指标要求更高。

b、生产工艺、环节不同：现有业务锻件的前端工序（熔铸、锻压）系通过定制化采购坯料解决，后端工序（精密机加工）由公司自行完成；本次募投项目的工艺特点是实现前端工序连铸连锻，即实现熔炼原料、水平铸造铝棒、切边去皮、热处理、模锻等环节连续化生产的工艺，后端精密加工环节与现有业务一致。

c、生产设备要求：现有业务无熔炼设备，仅有 2 台锻压机用于锻压技术和工艺研发，其生产效率、精度、稳定性方面无法满足规模化、连续化生产的要求；本次募投项目计划引进奥地利厂商的熔炼设备、日本厂商的水平铸造设备、德国厂商的锻压设备等，并且由德国专业系统集成商进行自动化集成，现有国产设备无法用于本次募投项目。

综上，在前端生产环节，由于现有业务锻件主要用于汽车传动系统与底盘系统的连接，而本次募投项目锻件主要用于车轮与底盘系统连接，本次募投项目锻件的技术指标要求更高，对生产设备的效率、精密度、稳定性、产品一致性的要求更高，原材料配方也更加复杂。因此，本次募投项目锻件前端生产环节无法通过定制化外购解决，

（3）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的生产方式与现有生产方式的成本比较

在后端精密机加工环节，本次募投项目和现有业务单位成本一致。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前端工序无法通过定制化采购解决，公司将采用德国、日本、奥地利等国际先进厂商的熔铸、锻压等设备，相对于现有的外购锻压坯料后自行机加工的生产方式，本次募投项目单位生产成本将有所提高。但是，相对于

现有生产方式，本次募投项目的生产方式有利于公司实现产品升级、规模化生产，保证产品质量，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进而大幅提升锻件产品业绩水平。

8、本次募投项目的必要性

本次募投项目的必要性主要体现在实现产品升级、规模化生产、保证产品质量，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进而大幅提升锻件产品业绩水平。

首先，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实现锻件产品升级的需要。公司现有锻件产品主要用于传动系统与底盘系统连接，市场上能够供应此类产品的厂商相对较多，供需关系较为平衡。本次募投项目锻件主要用于车轮与底盘系统连接，如车轮连杆、转向节、下摆臂等，整车厂对此类锻件的技术指标要求更高，进而对公司的生产设备效率、精密度、稳定性、产品一致性的要求更高，原材料配方也更加复杂，目前行业中只有日本神户制钢、德国德西福格等少数国际厂商具备供货能力，产品长期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公司计划在汽车铝合金锻件市场有所作为，必须通过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切入这部分蓝海市场。

其次，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实现规模化生产、提高产品质量的需要。公司现有锻件坯料需要通过定制化外购取得，产量、质量受上游厂商的供给能力和工艺技术的制约，不利于发挥公司及时响应、快速交付的竞争优势。本次募投项目采取公司多年积累掌握的原材料配方，从国际知名厂商采购主要生产设备并同步引进生产数据库，采用连铸连锻生产工艺，是产品产量、质量、市场竞争力的有力保障。

最后，本次募投项目无法利用现有生产能力。一是如前所述本次募投项目无法利用现有锻件坯料的生产能力。二是公司现有精加工生产能力基本饱和，未来公司产销量还将保持高速增长，现有精加工能力不能满足现有业务的需求，本次募投项目无法利用现有精加工能力。因此本次募投项目采取新建工厂，建设完整生产线来实施。

综上，在现有生产模式下，公司不具备大规模、高品质供应铝合金锻件的生产能力，急需建设本次募投项目以满足潜在的巨大市场需求，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项目总投资为63,745万元（含外汇3,065万欧元），其中建设投资56,420万元（其中进口设备使用外汇3,065万欧元）、流动资金7,325万元。其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具体如下表：

项目内容	金额（万元）
一、土地成本	5,000.00
二、工程费用	49,314.00
其中：建筑工程费	11,383.00
设备费用	37,931.00
三、其他基本建设费用	1,000.00
四、工程预备费	1,106.00
五、流动资金	7,325.00
项目总投资	63,745.00

2、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新能源汽车铝合金精密铸锻零部件，包括连杆、扭臂、转向节、下摆臂等，具体产品方案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万件)
1	连杆	350
2	扭臂	40
3	转向节	60
4	下摆臂	50
	合计	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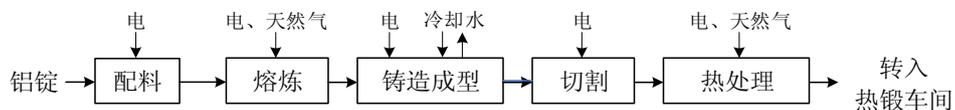
本项目产品销售方式与公司现有产品一致，即主要向汽车生产企业直接供应，目标客户群体与现有客户群体一致。

3、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生产工艺主要为铝棒铸造生产工艺、铝合金锻造生产工艺，以及锻造件精加工工艺，核心技术均为公司自有，与公司现有技术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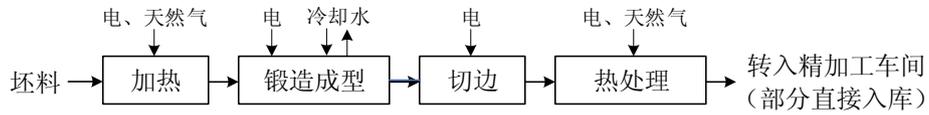
(1) 铸造生产工艺

项目铝棒铸造生产工艺主要是将铝锭等原材料进行配料后通过熔炉进行熔炼，然后将熔化的铝水铸造成一定规格的坯杆，通过切断机切割成所需尺寸，再进行热处理提高坯料性能，再送入热锻车间。其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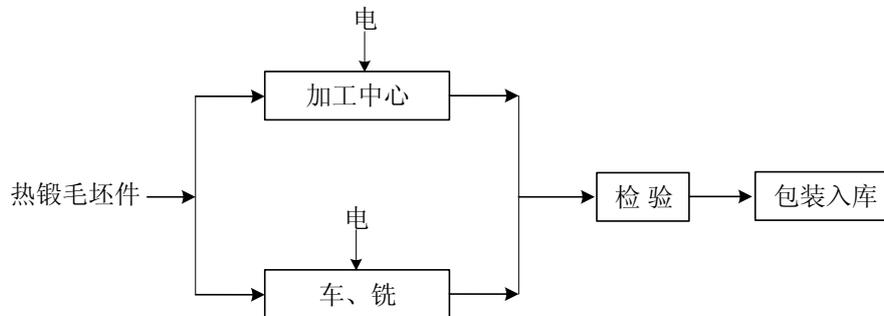
(2) 锻造生产工艺

项目锻造生产工艺主要是首先将铝材坯料加热软化,再通过多工位锻压机进行锻造成型,然后进行切边和热处理,再送入精加工车间。其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3) 精加工生产工艺

项目精加工生产工艺主要是将热锻成型的铝合金毛坯件进行精密机加工,通过分步的车、铣加工或通过加工中心一次性加工,最后经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其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4、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包括熔炼生产线、连铸生产线、锻压生产线、检测设备、加工中心等,其中核心生产线均从德国、奥地利等国家国际一流设备生产厂商采购,具有国际领先的技术水平。主要生产线采用高度自动化的技术,大量使用工业机器人、机械手,具有高效率、高质量、节省人工的特点。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投资额
1	熔炼生产线	1	3,990.00
2	连铸生产线	1	3,000.00
3	1号锻压生产线	1	10,840.00
4	2号锻压生产线	1	4,420.00
5	加工设备	115	5,560.00
6	环保设备		2,500.00
7	研发设备		1,500.00
8	检测设备		1,480.00
9	其他设备		2,735.00
	合计		36,025.00

5、原辅材料、燃料供应情况

项目主要原材料为铸造铝合金和模具钢等，与公司现有原材料一致。目前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各种原材料均有多年长期合作的合格供应商可保障原材料供应。项目所需燃料为天然气，自专业燃气供应公司采购。

6、人员配备情况

劳动定员按照生产设备正常运转所需要的岗位确定，并考虑一定的替换轮休人员、补缺勤人员、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等。根据精简、高效的原则和劳动定额，本项目拟新增定员 200 人。

7、拟选厂址及用地

项目拟建设地址位于宁波市北仑柴桥横中路南、纬中路东（柴桥横中路南、纬中路东 1#地块），总面积 86,731 平方米，通过土地招拍挂取得。该地块为产业园规划地块，距离北仑港二期码头 6 公里、三期码头 9 公里、四期码头 15 公里，距离大树国际集装箱码头 6 公里，新老 329 国道线、骆霞线穿街道而过，地块交通便捷，项目选址具有优越的地理条件。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获取了本项目用地的《不动产权证书》（浙（2018）北仑区不动产权第 0004718 号）。

8、环保情况

本项目产品的生产过程与公司现有产品基本相同，所排出的污染物也基本相同，主要有废气、废水、粉尘及噪声等，本项目可按公司现有的处理方法治理污染源和污染物，项目投资中已安排了相应的环保投资，经综合治理后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宁波市北仑区环境保护局已出具了《关于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精密铸锻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仑环建[2018]40 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同意。

9、项目组织方式、实施进度计划

本项目由公司自行组织实施，建设期约 2 年。

10、项目的效益分析

（1）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情况

本项目达产后经济效益指标具体如下：

指标	单位	数值	备注
营业收入	万元/年	58,800.00	生产期平均

净利润	万元/年	18,672.00	生产期平均
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26.34%	税后
项目投资回收期	年	5.2	含建设期
总投资收益率		29.30%	
资本金净利润率		34.50%	
盈亏平衡点		37.00%	

本次募投项目计划新增锻压件产能 500 万件，预计产生年收入 58,800.00 万元，其中产品的预估价格是公司将同类已销售产品售价结合成本加成因素综合考虑后，确定的预估售价。预估价格已将可能面临的市场竞争等因素进行了考虑，预估价格谨慎合理。

(2) 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目前实际效益情况基本一致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主要包括连杆、扭臂、转向节、下摆臂，主要用于车轮与底盘系统的连接。公司根据本次募投项目产品所需原材料的成本、生产预计耗费燃料与动力成本、厂房与设备折旧等因素，对项目成本进行测算，并结合公司现有铝合金锻件业务及全部业务效益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的收入、毛利率进行测算。本次募投项目效益与公司 2017 年实际效益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	2017 年公司全部业务	2017 年铝合金锻件业务
营业收入	58,800.00	73,889.37	12,064.90
营业成本	30,815.00	41,056.76	5,476.94
毛利	27,985.00	32,832.61	6,587.96
毛利率	47.59%	44.43%	54.60%

鉴于本次募投项目所生产的锻件产品在品质、技术、工艺、人员等方面高于现有压铸件业务水平，故项目测算毛利率略高于公司现有全部业务的毛利率。但考虑到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引进国外先进设备所导致的制造费用水平上升等因素影响，从谨慎性角度出发，项目测算毛利率显著低于公司现有铝合金锻件业务毛利率。

(3) 本次募投项目与可比公司效益情况的比较

本次募投项目与可比公司 2017 年效益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次募投	可比公司 2017 年效益情况				
		广东鸿图	春兴精工	爱柯迪	文灿股份	可比公司平均

销售收入	58,800.00	500,262.30	380,448.01	217,461.01	155,709.54	
毛利	27,985.00	123,551.69	27,941.12	86,986.53	41,470.21	
毛利率	47.59%	24.70%	7.34%	40.00%	26.63%	29.25%
净利润	18,672.00	34,429.42	-36,270.94	47,443.22	15,530.37	
销售净利率	31.76%	6.88%	-9.53%	21.82%	9.97%	12.18%
建设投资总额（公司非流动资产）	56,420.00	427,448.34	439,877.13	159,469.68	153,231.76	
每元资产投资的销售	1.04	1.17	0.86	1.36	1.02	1.09
每元资产投资的利润	0.33	0.08	-0.08	0.30	0.10	0.15

注：可比公司中，鸿特科技的业务发生了重大变化，转型从事互联网金融业务，2017年互联网金融业务收入和毛利都达到13.79亿元，占当期收入的47%，当期毛利的80%，鸿特科技与公司业务存在重大差异，上表为剔除鸿特科技后的比较情况如。

本项目每元投资产生的销售1.04元，与行业平均水平1.09元基本一致，项目毛利率、净利率和每元资产投资产生的利润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最主要原因是项目产品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合理性如下：

（1）产品供需水平不同

铝锻压汽车底盘悬挂件近年来需求旺盛，但是生产集中在少数跨国厂商中，2010年前后总体市场缺口在40%左右，发展至目前，高端传统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对铝锻压汽车底盘悬挂件快速增长，市场缺口呈现进一步扩大的趋势，供不应求的供需水平提高了产品的毛利率。

（2）产品要求不同

产品质量要求高：底盘悬挂件连接汽车车轮和车架，并且长期处于高速运转当中，事关行车安全，是汽车最重要的结构件之一，不允许出现质量问题。底盘悬挂件对产品质量具有近乎苛刻的要求，比如不允许产生折叠和裂痕，内部不能产生气泡和空腔，结构强度、抗拉伸能力、弹性型变、金属疲劳寿命等要求远高于非结构件。因底盘悬挂件质量要求高，使得产品附加值和毛利率高于普通铝压铸件。

生产流程和工艺复杂：底盘锻压件对生产技术要求高，熔铸环节需要在通用合金牌号的基础上，根据生产条件和产品要求进行合金优化，需要进行大量的实验试制。锻压环节需要控制锻造温度、锻压力、变形程度、工艺润滑、尺寸控制、力学性能、内部结构等复杂工艺参数，需要进行技术积累和引进国外技术，产品技术含量高推高了产品定价和毛利。

设备投资大：因底盘用铝锻件苛刻的质量要求，所需生产设备以欧洲、日本进口设备为主，设备投入高于普通铝压铸件，使得产品最终价格包含设备投入补偿，提高了毛利率。

（3）市场定位不同

本项目产品是汽车底盘用铝锻件，用于汽车底盘悬挂系统，目标市场定位是新能源汽车市场和传统汽车的高端车型。同行业公司中广东鸿图主要客户是广汽集团、东风本田、通用汽车、克莱斯勒等传统汽车整车厂和深圳华为、中兴通讯等电子行业客户，爱柯迪主要客户是传统汽车的零部件生产商，春兴精工主要是西门子、阿尔卡特朗讯等电子行业客户，文灿股份主要客户包括采埃孚、上海大众、特斯拉等。以上同行业公司主要是生产压铸铝合金零件，用于汽车的传动、发送机缸体、各种电气产品壳体、内饰件等，不涉及底盘悬挂锻压件。底盘锻压件属于汽车零部件领域新兴的高端市场，发展历史只有十几年，产品附加值远高于传统的汽车压铸件。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是铝锭，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年计划用铝锭11,435吨，计划不含税采购价1.83万元/吨，2015至2017年公司实际采购价格分别为1.18万元/吨、1.17万元/吨、1.32万元/吨，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铝锭价格一是考虑了未来铝锭价格变动的因素，二是考虑了锻压用铝锭和压铸用铝锭合金配方不同导致增加的采购成本。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项目实施后，将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延伸产业链条，提升公司市场空间和盈利能力，更好地满足下游客户需求，进一步巩固公司行业领先地位，增强核心竞争力。

2、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公司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提升公司的整体装备技术水平，具有较好的效益，将有效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竞争优势将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在募集资金投入使

用过程中，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也将大幅增加。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会有更大规模的净流入。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降低财务风险具有重要的意义。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实力，提升公司行业地位，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3、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对特斯拉依赖进一步加重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主要为连接汽车车轮和底盘系统所需的连杆、扭臂、转向节、下摆臂等，项目投产后能够满足 25 至 40 万辆整车配套，目标客户群为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及传统汽车整车厂或其一级供应商。本项目建设期为两年，至 2020 年本项目达产时，特斯拉计划销量将达到 50 万辆，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规模也将达到 200 万辆，同时考虑到传统燃油汽车减重降耗需要，本项目产品的市场空间广阔。

目前汽车用铝合金锻件市场主要由少数国际厂商垄断，项目客户可选择余地较大，公司将选择优质客户开展合作。目前，特斯拉汽车无论从产销量或产品质量方面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且公司已与特斯拉建立了深度合作的关系，因此本项目产品的目标客户包括特斯拉，特斯拉目前仍旧为新能源汽车的标杆企业，以特斯拉作为切入点，可以树立示范效应，掌握行业制高点。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为 2 年，项目投产后预计每年实现收入 58,800.00 万元。以 2017 年为基准，分别假设募投项目收入的 30%、50%或 70%来自对特斯拉的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构成	30%		50%		70%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特斯拉	59,005.29	44.68%	70,765.29	53.58%	82,525.29	62.49%
其他客户	73,065.23	55.32%	61,305.23	46.42%	49,545.23	37.51%
合计	132,070.52	100.00%	132,070.52	100.00%	132,070.52	100.00%

由上表可见，即使本次项目 70%的产品向特斯拉销售，公司对特斯拉的依赖程度将上升约 6 个百分点，考虑到产品供销格局，公司将控制客户集中的风险，未来目标客户还包括国内的众多厂商。

发展新能源汽车将是我国汽车产业实现“弯道超车”的契机，也是公司业务扩展和延伸的大好时机。近年来，随着国家和地方新能源汽车补贴的逐步退坡，政府直接干预的力度减弱，建立以企业为主导的市场机制，逐渐从财税激励转变为对企业约束机制。2017年颁布的“双积分”政策将推动国内整车厂对新车型或改款车型进行两方面改进：一方面，整车厂将大力研发和推广新能源车型，以产生足够的新能源正积分；另一方面，整车厂将通过减重降耗等方式降低传统燃油车油耗，以赚取油耗正积分或降低油耗负积分。“双积分”政策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拓展国内整车厂销售渠道，减轻对特斯拉的依赖。

目前公司已经与北极星、蔚来、宁德时代、长城汽车、江淮汽车、浙江零跑等厂家展开合作。在传统汽车领域，公司已经开始和保时捷、奔驰、宝马等汽车品牌开始沟通接触，积极开发传统汽车客户。

综上，公司预计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将以特斯拉为目标客户，但是长期来看，公司将大力开拓国内外其他整车厂客户，对特斯拉的依赖性不会进一步加重。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降低财务风险具有重要的意义。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实力，提升公司行业地位，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五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 发行人 2015 年至 2017 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2018 年 1-6 月财务报告
- (二) 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保荐工作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 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五) 资信评级报告
- (六) 担保合同和担保函
-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一）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00~5:00。

（二）查阅地点

1、发行人：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北路68号

联系电话：0574-55223689 传真：0574-55841808

联系人：周小芬

2、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大街35号

电话：010-66290198 传真：010-66290220

联系人：战晓峰、刘哲

投资者亦可在发行人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

（此页无正文，为《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签字盖章页）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